

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9,759,3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 10.38%，可转让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2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身份证或注册号	截止 2017 年 03 月 31 日持有股票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
1	谷凤仙	否	否	230104194911073123	9,759,308	10.38%	9,759,308
合计					9,759,308	10.38%	9,759,308

三、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数量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7,693,302	40.1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52,863,398 56.23%

	2、个人或基金	3,447,600	3.67%
	3、其他法人	-	-
	4、其他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6,310,998	59.90%
总股本		94,004,300	100.00%

四、其他情况

(一)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为高管限售股份，股东为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6个月期满解除限售。

谷凤仙女士为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因年纪较大身体原因，于2016年8月3日主动提出离职，谷凤仙女士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已经对其分管的工作进行了妥善的安排，没有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于2016年8月4日发布公告。

(二)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三)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四)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4日